

朝华罗系列之

III

第一皇妃

朝华出版社

犬犬著

一个不愿加冕的皇妃，一个面对家和国的女人，为了爱情，她会怎么做？

腾讯网第二届“作家杯”原创大赛“读者最喜爱的作品”第二月票榜冠军

犬犬携《第一皇妃III》带你重温“天下是红河岸”的浪漫，诠释一份凄美的爱情。

朝华出版社

第三皇妃

月华夢系列之三

大犬 著

朝華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第一皇妃 3 / 犬犬著. —北京: 朝华出版社, 2007. 12
ISBN 978 - 7 - 5054 - 1770 - 0

I. 第… II. 犬… III. 长篇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I247.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96988 号

第一皇妃Ⅲ

作 者 犬 犬

策划编辑 王 磊 侯 开

责任编辑 李 磊

特约编辑 杨慧君 石 颖

责任印制 赵 岭

封面设计 80 小贾工作室

出版发行 朝华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车公庄西路 35 号 邮政编码 100044

**电 话 (010) 68433188 (总编室) 68433141 (编辑部)
(010) 68413840 68433213 (发行部)**

传 真 (010) 88415258 (发行部)

网 址 www.mgpublishers.com

印 刷 北京桂鑫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字 数 203 千字

印 张 18

版 次 2008 年 3 月第 1 版 200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装 别 平

书 号 ISBN 978 - 7 - 5054 - 1770 - 0

定 价 25.00 元

目 录
CONTENTS

YUE HUA LUO XI LIE ZHI DI YI HUANG FEI

1 序 幕 棺木

卷一 琴瑟和鸣篇

- | | |
|----|---------|
| 7 | 第一章 天伦 |
| 15 | 第二章 离宫 |
| 21 | 第三章 难耐 |
| 28 | 第四章 书信 |
| 33 | 第五章 视线 |
| 41 | 第六章 阴谋 |
| 48 | 第七章 惩罚 |
| 56 | 第八章 皇妃 |
| 62 | 第九章 和亲 |
| 72 | 第十章 和好 |
| 84 | 第十一章 失踪 |

卷二 埃勃拉风云篇

- | | |
|-----|----------------|
| 93 | 第一章 被赋予神力的三名刺客 |
| 100 | 第二章 一波未平,一波又起 |
| 106 | 第三章 小麦粉炸弹 |
| 118 | 第四章 不该来的意外 |
| 129 | 第五章 美丽无用 |
| 142 | 第六章 求雨 |
| 152 | 第七章 阿尔缇妮斯的天气预报 |
| 162 | 第八章 相似的背影 |
| 170 | 第九章 鲁纳斯 VS 卡尔 |
| 179 | 第十章 另一个阿尔缇妮斯 |

卷三 归来的假皇妃篇

- 189 第一章 暗月与昊月**
 - 196 第二章 最亲密的陌生人**
 - 205 第三章 狗的嗅觉**
 - 212 第四章 路斯比的试探**
 - 220 第五章 露娜的存在**
 - 228 第六章 彻底的觉醒**
 - 236 第七章 神眼**
 - 245 第八章 被伏击的阿尔玛**
 - 255 第九章 苏醒的伊斯**
 - 262 第十章 婚礼**
-
- 270 第一皇妃IV梗概**
 - 271 番外一 卡尔篇**
 - 280 番外二 凯洛贝罗斯篇**

序幕 棺木

2005 年 9 月

土耳其 博阿兹柯伊

这里是古代赫梯哈图沙什城的遗迹，经过三千年的风霜洗礼，曾经巍峨雄伟的城市早已在历史的河流中风化成了土堆，只有些许的残垣断壁还在诉说着昔日的辉煌。

一阵风儿吹过，只有飞扬的尘土和摇曳的野草，入眼所见尽是一片荒凉和萧瑟。

这片一个月前还光秃秃的地方，现在却有了很大的不同：在遗迹北部的峭壁上有一棵参天巨木，粗大而茂盛的枝干将整个天空遮去了大半，青翠碧绿的树叶像上等的翡翠，在阳光下艳丽得几乎要滴出水来。

这棵树名叫月华罗，是一种十分罕见的树种，它白天翠绿，夜晚灿银，极其珍贵。目前，除这里之外，仅在希腊的海中月（小岛名称）生长着一棵。

一个多月前，遗迹所在地发生了地震，它从地表断裂的横沟里突兀地冒出头，然后宛如从土里长出来似的升起，让人叹为观止。更令人惊奇的是，它竟然是座陵墓——一座公元前 14 世纪的皇妃陵寝——这个发现让世界各地的考古学家都异常的兴奋，纷纷派遣队伍打算前来考察和研究。

然而，有“世界第一侦探”之称的英国伯爵理查德·哈德斯却用他巨额的财富，以及强大的人脉关系，严禁这座陵墓被挖掘和研究，就连土耳其共和国一向深居简出的亲王殿下也下了强制令：不许任何人接近这座陵墓。

一个月过去了，这座陵墓依然屹立于悬崖峭壁上，圣洁如女神般地在高

序幕

棺木

原干涩的风中发出沙沙的响声。

又一个月夜来临，月华罗在天与地之间展开它那银亮的枝叶，光芒璀璨，如一束通天的光柱。

寂静的夜晚，本该是无人的陵墓里却突兀地发出了一阵响亮的欢呼声。

“棺木找到了，快去通知伯爵。”

“我马上去。”

急促的脚步声，穿过陵墓狭长的通道，通往玄室。

“伯爵，发现……发现棺木了！”来传话的是一个小伙子，他脸上有着无法言说的喜悦。

玄室里，理查德听闻后，心情一阵激荡，“真的找到了？”说话的同时，他的视线看向玄室里另外一个年轻的男人。

他修长的身影映在一幅美绝人寰的壁画前，一动也不动，似乎对找到棺木一点儿兴趣都没有。他的眼睛是翠绿色的，却没有光泽，仿佛是干涸的泉水，只是静静地看着壁画，似乎再也没有什么可以吸引他了。

他的背影，只看一眼，就能感觉到从他身上透着一种名为寂寞的哀伤，浓得让看到的人都觉得心酸。这种寂寞好像在他身上延续了很久很久，甚至超过了他外在的年龄。

“我马上去，你先回去吧。”理查德对来传话的小伙子说道。

“好的。”

等他走后，理查德来到年轻男人的身旁，与他一同看着眼前的壁画——那上面有一个美丽的银发少女，婉约绝美的容貌和优雅高贵的神态，是他再熟悉不过的了。

“果然，按照你的话，找到棺木了。”

年轻人的嘴角扯出一抹淡笑，“你现在能相信我了？”

“不，还不能。”对于他说的那些事情，他依然不能完全相信，如果是真的，那么这个男人所经历的一切实在让人无法想象。

“那么，我再告诉你一件事情。”男人丝毫不在意他的怀疑，眼神也自始至终没离开过壁画。

“什么？”

“那棺木是空的。”

理查德一震，“空的？”

男人点头，“至于为什么，等你确认我说的是真的以后，我再告诉你。”

理查德什么也没说，急忙转身，冲向棺木的所在地。

放置棺木的墓室在月华罗的树根部位，绵长的通道好像永无止境。理查

德急匆匆地穿过通道，来到墓室，入眼的是一具用黄金打造的棺木，上面镶嵌满了五颜六色的宝石，每一颗都有鹅蛋大小，即便经过了三千年的洗礼，依然光芒璀璨。

伊夫博士见他到来，立刻走上前来。

“快点打开它。”理查德急切地吩咐在场的考古队员，他们都是伊夫博士的学生。

“怎么了？”对于他反常的反应，伊夫有些惊讶，棺木里的人可是她啊！

一群年轻人在听到他的吩咐后，立刻用工具撬开棺盖，费了好大的力气，才将重达几百斤的棺盖打开。

轰然一声巨响，众人立刻拥到棺木旁，朝里面看去。

但是，里面什么也没有，只有一块小小的黏土版。

“怎么会这样？！怎么是空的？”伊夫博士大感惊讶。

相较于他的惊讶，理查德则是站在棺木旁喃喃自语，整个人像是沉浸在某种不知名的情绪中，“他说的是真的，他说的全都是真的。”

未等伊夫询问，他就又像来时一样冲了出去。

“伊夫博士，这块黏土版上面好像写的有字。”

“是吗，快让我看看。”伊夫连忙戴上金边眼镜，接过来察看。由于从事考古学数十年，他对楔形文字相当熟悉，一眼就看懂了上面的内容，“这是……”

学生们看着他脸上震惊的表情，好奇地问道：“博士，上面写了什么？”

伊夫深深地叹了口气，取下眼镜，“这是一个男人对爱人的忏悔。”

玄室里，年轻的男人依然看着壁画中的女孩，涌动在眼里的只有无尽的哀伤。

“你曾问过我爱情是什么？当时我不懂得如何回答你，但是现在的我可以回答了。”他走近壁画，伸出手，摩挲着女孩那绝美的五官，他的嘴唇轻启，对着女孩无声地说着话。

而在墓穴里，学生们也正听着伊夫博士读黏土版上的内容：

爱情是什么？就是想用一辈子去忘记的感情。如果无法忘记，
那么我愿意用三千年的孤寂与等待来换取你一世的原谅。

到那时，你能原谅我吗？

• 卷一 琴瑟和鸣篇 •

第一章 天伦

公元前 1325 年，西亚处于四国鼎立的平稳时期。四国分别是以尼罗河为中心的埃及、盘踞于美索不达米亚高原的赫梯、雄踞于无人沙漠的埃勃拉，以及称霸爱琴海的希腊。这四国看似平静，实则暗潮汹涌，互相牵制，四国的皇帝都极为年轻，雄心壮志自然不在话下。位于亚非欧三大洲的叙利亚地区因亚述帝国好战的习性及拥有先进的军事装备，而在群雄角逐中悄然兴起。在这样的乱世里，时局也发生了某种异变：从五年前开始，各国竟纷纷涌现出一批异能人士，人们称之为“神之契约者”，异能者的出现更是让这个本就充满野心、权力、欲望的乱世纷争更加激烈化，一时间风起云涌，在这广大的天地间逐渐拉开了争锋夺芒的序幕。

公元前 1325 年，时值春末，位于美索不达米亚高原的霸主赫梯帝国，又迎来了一次胜仗，首都哈图沙什城里上下欢腾，热闹非凡。

这已经不知道是今年的第几次胜利了，自从年轻的赫梯皇帝姆尔希理二世迎娶了皇妃后，赫梯国势日益壮大，但这位当时年仅 25 岁的皇帝并不满足于现状，开始征战周边数十个小国，加上对铁的运用，让他在战场上无往不利。仅三年的时间里，赫梯的版图扩大了近一倍之多，其铁骑之下，诸小国莫不胆战，人人自危。但胜利永远是不会嫌多的，尤其对于一个年轻又有野心的帝王来说更是如此，而这场胜利仅仅是他迈向下一场战争的一个开始。

此刻，皇宫里也是忙碌异常，侍女和官员们正准备着迎接胜利归来的皇帝陛下，整个皇宫就像是正在搬家的蚂蚁巢穴，人影攒动，祭祀、摆宴，都在紧密地张罗中。

“皇妃殿下呢？”忙碌的人群中，有几个侍女正捧着刚赶制完的新衣，打算让皇妃殿下试穿，但找了大半天了都没找到人，只好逮到人就问。

“元老院的大人们也在找皇妃呢，你去议事殿看看吧。”皇帝不在，很多事情还需要皇妃来定夺，而这位皇妃无论是处理政事的能力还是品德操守都让人交口称赞、震慑无比——这也是为什么皇帝每次御驾亲征都不用担心宫内政务的原因——赫梯近三年来的壮大，皇妃更是占了一半的功劳。

“去了，侍卫说朝会已经结束了。”

侍女们对视一眼，苦笑着直摇头，这种时候皇妃到底去哪儿了？

这时，一个端着祭祀品的侍从在人群里嚷道：“皇妃在花园里，正在督促两位皇子殿下练剑呢！”

侍女们听闻，赶忙掉转身子，往花园的方向奔去。

虽然夏天还有一个月时间才会到来，但高原的气候就是那么的喜怒无常，还没到正午就分外炎热。骄阳下，花园里艳红色的玫瑰如火团般地绽放，迎风舞动。碧绿色的莲花池里，粉色的莲花还只是花苞，娇羞地亭立在碧波之中，安静地等待着花开的季节。

池畔，两个粉嫩嫩、肥嘟嘟的小男孩，约摸三四岁，他们都高举着手里的剑，正屏息地看着对方。站在左边的小男孩有着褐色的短发，但尾段却留了一小撮稍长的发丝，用紫色的带子捆扎成一束斜放在右肩。一双绿色的眸子格外的晶亮，红润的嘴角露出一颗雪白的小虎牙，蜜色的小脸上因为流汗而红扑扑的，煞是可爱。他身上仅着一件雪白的腰布，赤着双足，年龄虽小，可是气势惊人。而站在他对面的小男孩，也是同样的装扮，只不过腰侧多了一个精致的小挂件。两张小脸也是惊人的相似，但后者齐肩的发丝是银色的，双眸则是紫色，肤色要白皙很多，双颊也因为运动而呈现出一抹桃红色，唇红齿白，活脱脱一个美丽的小天使。

突然，一阵风吹过，两人顿时有了动静，一个刺，一个劈，开始互相攻击起来，矫健的身形完全不似三四岁的孩童，一招一式都极为专业，让一旁的丽莎女官看得是拽紧了裙摆，即便明知道他们手里的剑是木头做的，还是让她直冒冷汗。

说时迟，那时快，褐发小男孩找到了个空当，往银发小男孩的腰侧一挑，后者反应很快，赶忙一闪，“哐啷”一声，腰间的小挂件却被挑断了，链子掉在了地上。“啊！啊！你弄坏了母后送给我的挂件。”银发小男孩大叫道，扔下剑，急忙将挂件捡起来，一脸不可饶恕地瞪着眼前的始作俑者。

“我不是故意的！”褐发小男孩慌忙摇头。

“你就是故意的！”因为挂件只有一个，所以自己有了，而他没有。

“才不是！”褐发小男孩龇牙咧嘴道，让另一边的嘴角也露出了一颗小虎牙，“这还不是我让给你的。”当初他是有那么一点点不舍，但是他才不会因为得不到而故意弄坏它呢。

银发小男孩嘟起嘴，“大坏蛋。”他当然知道他不是故意的，可是这个挂件是母后送的，是他最心爱的东西，他生气嘛。

“你骂我！”

“我就是骂你！”

顿时，两人剑拔弩张起来，大有一副准备打架的架势。

“嗯哼！你们在干什么？”一个甜美的但是有点让人冷得发毛的声音在两人后面响起。

仿佛是一盆冷水，让两个小家伙一颤，怯怯地扭头看向说话之人。

那是一个美丽得无法用言语来形容的女人，不，用美丽来形容都有点玷污了她，那种美如同月神般的婉约清灵，犹如初雪般的完美无瑕。她站在那儿，盘起的银发泛着迷人的色泽，紧蹙的柳眉下是一双清澄如水波的紫眸，此刻正略带责备地看着他们。

两个小男孩立刻耷拉着脑袋，齐声说道：“母后，我们错了，下次不敢了。”

这个美丽如女神下凡的女人不是别人，正是赫梯帝国身份地位仅次于皇帝陛下的皇妃殿下——阿尔缇妮斯。她本身并不是这个时代的人，通俗的说法就是，她穿越了时空。在21世纪的某一天，身为英国伯爵千金的她，在帮助考古学家杰夫爷爷破解一座陵墓玄室的时候，和护卫卡尔一起被一道刺眼的金光包围，后来就到了古代，遇上了古代的赫梯皇帝姆尔希理二世。在他狂热的追求下，她的心沦陷了，爱上了这个古代男人，并且嫁给了他，成了他的妻子。不过基于某种愧疚心理，她拒绝了皇妃的加冕，尽管如此，她依然是赫梯地位最高的女性。

而这两个小家伙便是她和萨鲁的双生子——当今的皇太子殿下凯洛贝罗丝和二皇子阿尔玛。

阿尔缇妮斯看着可怜兮兮的儿子们，不止一次地疑惑：明明是同卵双生，怎么发色和眸色会不一样呢？难道这就是神转世后引起的差异？

这个世界本就有太多不可思议的事，而他们是她的儿子，这就够了。

紫色双眸微眯，显然没有打算轻易放过他们，“哦！错在哪儿了？”

“不该和皇弟为了一点儿小事吵架。”

“不该和皇兄为了一点儿小事吵架。”

他们老老实实地回答，模样就像两只小狮子见到了母狮子般的温驯。

“然后呢？”母狮子哼道。

两人对视一眼，面对面彼此鞠躬道，“对不起，皇兄（皇弟）！”说完，他们可怜兮兮地看着阿尔缇妮斯，“下次不敢了，母后。”

“哼！”母狮子还没消气。

两人又对视了一眼，一绿一紫的双眸闪着某种默契和调皮，齐声道：“妈咪……”真是酥人蚀骨的声音。不仅如此，他们还扭动着身体像小猫一样蹭着阿尔缇妮斯。

即使再生气，被他们这么一折腾，怒火也消失殆尽了。

但……孩子绝不可以溺爱，尤其是身为皇家的孩子，更不可以。

“在晚膳之前，抄一百遍《七步诗》，抄完了，妈咪才准你们吃饭。”她从不自称母后，不仅因为她是现代人，更重要的是“母后”二字总让她觉得缺少亲情的味道，还很别扭。

听闻，凯洛贝罗斯和阿尔玛哀泣地看着彼此，《七步诗》耶，那些不知道是哪个国家的文字，好难噢，还要一百遍，完了啦！

他们还记得，就是为了这个小挂件，母后让他们抄了一百遍“孔融让梨”的故事。也就是因为这个故事，凯洛贝罗斯才会把挂件让给弟弟。

他们不知道，阿尔缇妮斯故意只准备了一个挂件，就是用来教育他们的。否则身为皇子，想要一个挂件有何难。

“怎么？不愿意？”阿尔缇妮斯紫眸微眯。

“没有，没有，愿意，愿意。”两人慌忙像拨浪鼓似的摇头。

“不仅是抄，还要深刻体会里面的意思，明白吗？”

这首《七步诗》是三国时期，曹丕嫉妒曹植的才能，找机会要曹植在七步之内作出诗来，作不成就杀之。曹植应声而作此诗来控诉曹丕对兄弟的赶尽杀绝，这首诗更是历史长河中为了争夺地位、权力、财产，兄弟手足相残的一种写照。

她要他们知道——这世界上任何一样东西，都没有亲情重要。或许这对他们来说还太过艰涩，但这就是她的教育。至于为什么要引用这些中国古诗和故事，那是因为她本来就有一半的中国血统，更重要的是再没有如博大精深的中国文化更能发人深省的了。身为母亲，她不想让他们像他们的父亲当年一样，为了争夺地位、权力，连什么是手足之情都不知道。他们父亲所受的苦，她不想他们中的任何一个再去经历，那太残酷了。

帝王也要学会如何对待亲情，才会是一个好帝王。

“皇妃，皇子殿下已经知错了，还是不要抄那些东西了吧。”丽莎毕竟是

看着他们长大的，难免有点心疼，更清楚阿尔缇妮斯说的那些什么诗抄起来有多难多费力。

凯洛贝罗斯和阿尔玛含着万分感激的眼泪看着丽莎，然后又看向阿尔缇妮斯。

可惜……

“别太宠他们，身为皇子，他们还有太多东西要学。”

“是！”丽莎很抱歉地看着两个可怜兮兮的小家伙，她也是爱莫能助啊！期望破灭，他们只好接受处罚了。

“怎么？你们两个又惹母后生气了？”

骄阳下，在迂回的长廊里，徐徐走来一抹昂藏的身影，周身散发的霸气就像狂风一样席卷着在场的每一个人。过肩的褐色长发垂直亮泽，以同色的发带束成马尾，五官如同最完美的雕刻，俊美如魔王，尤其是狭长的绿色双眸总是含着不怒而威的气势，身材结实健硕，气度昂扬，穿着一袭纯金色战甲，紫色的披风迎风招展，又让他像个战神般屹立于天地之间，就连阳光都会震慑于他，而暗暗地藏在云层之中。

“父皇！”凯洛贝罗斯和阿尔玛惊喜地叫道，像两只小狮子一样扑向他，眼里更是闪烁着调皮的光芒。

平日里，他们可不会这样，对于父亲是爱理不理的。但今时不同往日，一来，是因为他御驾亲征，在外已经有两个多月了，的确有些想念了；二来，或许撒娇，就不用抄那些鬼诗词了。其实母后说的他们都懂，可他们是小孩子，喜欢闹、喜欢玩，也无可厚非。

谁让他们像母后比较多呢！

面对儿子们的热情，萨鲁还真有些吃惊。只见他们像猴子一样灵活地攀上他的手臂，亲昵得很，他真怀疑是不是天要下红雨了。对于怎样和儿子相处，他是陌生的。慈爱这个词显然不适合他，因为他不会，但不表示他不爱他们，相反，他是极为宠爱的，因为他们是他最爱的女人所生的孩子。只是从小他就生活在冰冷的帝王之家，很多感情都习惯藏起来，而不愿表露。

“父皇，你又打胜仗了，好棒！”

“父皇是最厉害的皇帝！”

谄媚，绝对是谄媚。

阿尔缇妮斯看着儿子们异于平常的表现，她可是心知肚明。见萨鲁正皱着眉头看着攀在手臂上的儿子，推也不是，扯也不是，又怕他们摔下来的滑稽样子，她笑开了怀。

多温馨的一幕，她的丈夫和她的儿子，生命中最重要的人。这让她几乎

落泪，幸福地落泪，她知道她的选择没有错。

她的笑就像春风里绽放的玫瑰，令人惊艳。也是为了能够看到她的笑容，他才会披星戴月地策马赶回来，而大部队估计还要两天才能回来。

“露娜，我回来了。”他深情地看着她，绿色眸子里是无限的爱恋与思念。

阿尔缇妮斯笑得更为粲然，然后像儿子们一样飞扑过去，紧紧地搂着他的脖子，思念的泪水滑落脸颊，“欢迎你回来！”平安无事地回到了她的身边。

两个小家伙见到此景，顿时眉开眼笑。嘿嘿，母后很高兴哦，或许……可惜，母狮子不会为了狮王凯旋归来，而忘记对小狮子的惩罚。

“练完剑，别忘记抄一百遍诗！”

小狮子顿时变成了病猫，“哦……知道了！”好哀怨的猫叫。

拉长着脸，他们松开手臂，从萨鲁身上跃下。知道这个时候还是不要打扰父母恩爱了，练剑吧！各自拿起地上的剑，继续刚才的比试，只不过没了刚才的气势，而是有气无力的。

他们好可怜，呜呜呜……

“你又拿什么惩罚他们了？”萨鲁知道她是一个严厉的母亲，也是一个好母亲。但是他们如此的哀怨，看起来惩罚必定很重吧。

“不可以宠他们！”宠可以，但要适度。

他搂住她的腰，看向正处于发泄状态的儿子们，眼神充满了骄傲。露娜把他们教育得很好，完全不同于他那些死去的皇兄们，这让他备感安慰，只是也由于她的教育，他们缺少了某种东西——那就是野心。他在儿子身上看不到这两个字，而对于一个帝王家的孩子来说，没有野心就等于无牙的狮子。

像是看出了他的想法，阿尔缇妮斯无奈地摇头。她的丈夫是个十足的野心家，不断开疆拓土，永远不知道满足，就像一只已经站在最顶端的狮王，却还想着猎杀，以为不断地去杀光敌人，他就可以站得再高一些。在这个时代，他的想法没有错，也正因为如此，他才可以让赫梯如今的国势日益昌盛，而不遭到欺凌。但这并不代表她赞同。这几年来，他打了多少仗，她已经记不清了，只知道现在赫梯的版图越来越大。他可曾想到，等他老了，再也无法打仗的时候会怎样？让儿子帮他去打仗吗？不，这不是她所期望的。她无法改变他的治国方式，但是她的儿子可以。以武治天下是错误的，不被他国所欺，也不欺凌他国，才是一个帝国长久生存下去的最好方式。

不过，即使说了也没用，他听不进去。他就是这样一个人，更是一位